

商品购销合同

需方: 汉阳县总工会 (以下简称甲方)

供方: 汉阳县城美民生超市总店 (以下简称乙方)

甲乙双方根据法律法规, 按照公平平等的原则, 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商品相关事宜, 双方共同友好协商签订本合作合同。

一、商品价格

1、商品价格指甲乙双方共同商定的商品供货价, 包含各项税、及商品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的费用。

2、具体品类及价格详见商品清单。

2024 年“送清凉”物资采购清单

序号	采购货物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单价 (元)
1	红星生态香米 (真空包装)	2.5kg	袋	22.00
2	洗衣液+洗手液 (安康优资妍实业公司)	2kg+400ml	桶/瓶	17.00
3	洁丽雅毛巾	货号 9419 规格 74*34cm	条	10.50
4	立白椰油精华增白皂	232g*2 块	块	7.50
5	冷酸灵牙膏	护龈抗敏 110g	支	8.50
6	白糖	透明塑料罐装 1kg	罐	9.00
7	绿豆	透明塑料罐装 1kg	罐	10.50
8	袋子	38cm*32cm*12cm 印字	个	2.00
合计金额				87.00

二、商品质量

1、乙方提供的商品应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2、乙方应按规定对其所提供商品的质量负责。

三、商品数量约 1500 份，具体以甲方所发订单为准。

四、订货及送货

1、本合作合同生效后甲方根据需要向乙方发出订单，甲方在乙方送货前，可对订单内容进行修改，但必须提前以书面的形式告知乙方。

2、乙方收到甲方订单后，应于订单规定时间内将商品送达甲方指定地点。

3、乙方送货应以甲方订单为依据，乙方按规定的商品、数量、规格、品质、日期送达指定地点。

4、商品交接时，甲方有权逐一对乙方所送的商品进行数量清点和质量检验。清点验收确认商品及金额无误后，甲方指派人员签字后作为对此次购销的结算。

5、乙方送达的商品经甲方验收后，其所有权归甲方所有，乙方对甲方拥有债权。

五、退货和换货

1、乙方所提供的商品如在验收时发生商品质量问题、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退货或换货，如果甲方验收后，乙方不再承担退换及售后。

2、退货货款从应付货款中扣除。

六、结算待双方账目兑清无误后，由乙方开据发票后，甲方一次性付完全部货款。

七、生效条件

1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、本合同一经确认生效未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不得作擅自解除或变

更本合同的任何一部分,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, 经双方协商后, 可用补充合同的形式订立和明确,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八、合同终止和中止

1、本合同期满自然终止, 若甲乙双方均希望继续合作但尚未签订新的合同, 在新合同签订以前, 本合同继续有效。

2、任何一方需要中止本合同, 均应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, 经双方同意后, 双方方可整理销售统计、财务对帐手续, 对账后的货款结算工作在对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支付。

3、未经双方协商一致, 任何一方终止履行合同的, 违约方应向守约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5000 元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1、争议解决: 如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, 三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; 协商解决不成的, 任何一方有权向汉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, 因诉讼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、保全保险费等维权费用由违约方承担。

2、双方约定送达地址: 是自然人的, 以身份证上记载的地址为准; 是法人的, 以工商营业执照上登记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准。上述地址为商函、通知、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。地址变更的, 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。以约定送达地址邮寄的各类文书, 自邮件妥投或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。

十、必备资料

在甲、乙双方本合同签字盖章前, 甲乙双方必须将以下证件资料交对方验证, 并提供有效的复印件给对方作为合同附件:

() 营业执照、() 法人身份证、() 代理人授权书,
() 代理人身份证。

十一、合作期限

本合同协议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

十二、补充事项

- 1、
- 2、
- 3、

甲方单位（盖章）：



甲方签字（盖章）：

刘菊

身份证 号码：

甲 方 电 话：

乙方单位（盖章）：



乙方签字（盖章）：

刘菊

身份证 号码：

乙 方 电 话：15319810818

2024 年 7 月 3 日

2024 年 7 月 3 日